

感謝生命中所有，細小的存在。
成就了每一次，嘴角輕揚的時刻。

報名收件期間

10/1~11/15

網路人氣投票

12/1~15

吃果籽  拜樹頭
jeagueijih
感恩微電影競賽

活動主題

今天我很好！感受生命中的美好存在，拍出屬於你心中的感恩劇情，感謝生命中細微平凡的小事，成就了每次嘴角輕揚的時刻！

總獎金

83,000 元整



吃果籽拜樹頭-感恩微電影競賽



吃果籽 拜樹頭

jeagueijih



拜樹頭

總獎金

83,000 元整

感恩微電影競賽

活動主題

今天我很好！感受生命中的美好存在，拍出屬於你心中的感恩劇情，感謝生命中細微平凡的小事，成就了每次嘴角輕揚的時刻！

報名收件期間

105.10.01(六)~105.11.15(二)

公告入圍

105.11.30(三)

網路人氣投票

105.12.01(四)~105.12.15(四)

得獎名單公布

105.12.16(五)

頒獎典禮

預計於12月下旬舉行



請掃描活動條碼
詳細活動資訊



吃果籽拜樹頭-感恩微電影競賽



「吃果籽拜樹頭」感恩微電影競賽

活動簡章

一、競賽目的

本次競賽目的主要希望透過微電影競賽，激發年輕朋友的創意，拍攝出充滿溫情、愛惜土地的作品，向大眾宣導「吃果籽拜樹頭」的心態，即使是再平凡不過的小事，都該懷抱著飲水思源的心情，學會感恩並關懷他人！

二、主辦單位

豐喜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

三、執行單位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

四、競賽主題

以「感恩」為主題進行劇本發想，內容可涵蓋親情、友情、生活等，不限定題材及拍攝手法，用微電影的方式記錄台灣各個角落裡的感恩映像。

五、競賽期程

- (一) 報名收件期間：105 年 10 月 1 日 (六) 起至 105 年 11 月 15 日 (二) 止
- (二) 公告入圍：105 年 11 月 30 日 (三)
- (三) 網路人氣投票：105 年 12 月 1 日 (四) 至 105 年 12 月 15 日 (四)
- (四) 得獎名單公布：105 年 12 月 16 日 (五)
- (五) 頒獎典禮：預計於 12 月下旬舉行

六、參賽資格

- (一) 就讀國內各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在學生，不限科系、年級皆可參賽，參賽者須提供在學證明。
- (二) 組隊人數不限，若組隊人數為一人以上，影片導演則為該隊隊長，獎項以組

別為單位，並由得獎團隊推派代表領取。

- (三) 每人限報名一組，每組投稿件數為一件。
- (四) 限國內外未曾發表過之原創作品，同件作品不得重覆投稿。
- (五) 片長為 180 秒內，超時不得參與評選。
- (六) 以上規則若有不符將取消競賽資格。

七、報名與收件規定

(一) 報名與收件方式

1. 一律採網路報名。
2. 自 105 年 10 月 01 日(六)起至 105 年 11 月 15 日(二)止，可於活動網站報名繳件。
3. 參賽作品以 YouTube 遞交非公開影片和 200 字內影片簡介，並將連結填寫至報名表，連同在學證明表單 (附件一) 一併繳交。
4. 著作權及相關責任聲明書 (附件二) 簽名處，請列印紙本簽名後，再掃描為 PDF 檔上傳。
5. 作品一律以上傳連結方式繳交，逾期末繳交或繳交不全者視同棄權。

(二) 作品繳交格式

1. 參賽作品需以「吃果籽拜樹頭_作品名稱」方式命名 (例：吃果籽拜樹頭_今天我很好)，片尾嵌入豐喜旗下品牌「吃果籽」品牌 LOGO (附件三)。
2. 作品規格：影片長度不得超過 180 秒，影片比例為 16:9，解析度為 1920 x 1080，最小不能小於 1280 x 720，格式以 Youtube 可支援上傳之檔案儲存。
3. 請繳交參賽作品劇照電子檔至少 3 張，以橫式為主，解析度 300dpi 以上，檔案大小至少 1MB，無償提供主辦單位使用於日後報導與相關廣告宣傳。
4. 作品內容應符合「電影片分級處理辦法」普遍級之規定，上傳影片作品至 Youtube，並以網址為報名依據，且需保留影片連結及原始檔案至本活動公告得獎者時。

八、獎勵辦法

- 每組獲獎團隊獎項如下，獲獎影片將於頒獎典禮上公開放映。
 1. 第一名：1名，獎金新臺幣 50,000 元+獎狀乙紙+吃果籽禮品
 2. 第二名：2名，獎金新臺幣 8,000 元+獎狀乙紙+吃果籽禮品
 3. 第三名：3名，獎金新臺幣 4,000 元+獎狀乙紙+吃果籽禮品
 4. 佳作：5名，獎金新臺幣 1,000 元+獎狀乙紙+吃果籽禮品
 5. 人氣獎：5-10名，將於頒獎典禮上頒發吃果籽禮品
- 人氣獎頒獎人數視投稿參件數斟酌調整。

九、評選方式

- (一) 由相關專業背景人士組成評審小組，以公平、公正、公開方式進行評審。
- (二) 評審標準：

評選項目	評分比重	說明
主題內容	35%	主題是否能符合感恩意念，是否引起共鳴及渲染力
創意表現	25%	創新觀點及意念表現
拍攝技巧	20%	拍攝呈現之運鏡、取景等技巧
剪輯手法	20%	編輯剪接等後製技巧呈現

十、注意事項

- (一) 本活動報名資料請務必填寫真實詳細資料，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以免觸法。參賽者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主辦/執行單位將善盡保密之責，絕不外洩，敬請安心填寫。若因資料不完全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絡或相關資料無法寄送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並不再另行通知，亦不負擔送達之責任。
- (二) 作品須為原創且未曾獲獎之作品，同一作品也請勿重覆投稿，請勿上傳有侵權之嫌的圖檔，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雅作品，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若作品不符徵選規則或違反善良風俗者或牴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其法律責任則由參賽者者自行承擔，不得異議。
- (三) 若有第三人對作品之適法性（如著作權肖像權）提出異議，並經查明屬實者，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獎金或獎品外，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四) 主辦單位得使用參賽團隊之相關資料作為展覽、宣傳攝影、出版等用途，參賽者有配合相關之宣傳及活動之義務。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可不限地點、時間、次數和方式使用，並授權第三人非營利性使用。
- (五) 參賽作品皆於活動投票專區接受網友投票。活動進行時，若參加活動者以惡意程式或其它明顯違反公平性之方式，意圖混淆或影響結果者，皆視為違反活動規則之行為。經由主辦單位或經第三人檢舉確認屬實，主辦單位除有權立即將票數予以刪減或歸零、刪除投票資格及取消獎金，並對該參加活動者保留刑法「普通詐欺罪」追訴權(註一)。
- (六) 參賽作品均以網路上傳投件，惟因不可抗之天災人禍、電腦網路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主辦單位有權利刪除任何不符合規定之報名，投稿參賽內容如與主題無關，將不列入活動，且視同放棄活動資格，若參賽作品人數量不足或作品未達預期水準等，主辦單位可決定獎項從缺。
- (七) 得獎者需提供主辦單位所要求之完整領獎文件，並於指定時間內完成領獎。未

依規定時間內完成手續者，視為放棄得獎資格。

(八)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所得總額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者(主辦單位提供之獎金為含稅金額)，將依法代扣該獎項 10%稅額，若非中華民國國籍者將依法代扣該獎項 20%稅額，如得獎者未依規定繳納稅額，則視為自動棄權，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者之獲獎資格。

(九) 主辦單位有保留活動更改及變動之權力。如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主辦單位決定延期辦理。

(十) 本活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視實際需求調整及補充並公告於活動網站，不再另行通知。

註一：刑法第三百三十九條(普通詐欺罪)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詐術使人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十一、 聯絡窗口

聯絡人：鄒宜君 小姐

電子信箱：bbstudio721@gmail.com

聯絡電話：(05)6315882

(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12:00；下午 13:30~17:00 來電洽詢)

